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金融资产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根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, 秉持谨慎稳健的原则, 以 2017 年末金 融资产市值和剩余资金合计金额 2.480.337.95 万元为初始投资规模, 择机对金融 资产进行调整操作: 并对闲置的投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 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 产品、结构性存款产品、基金产品,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、2018 年 9 月 7 日、2018 年 11 月 16 日、2018 年 11 月 21 日、2018 年 12 月 20 日发布公告,披露公司 2018 年 1 月 23 日至 2018 年12月19日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(具体情况详见公司董事会2018-020、2018-068、 2018-072、2018-074、2018-081《关于出售金融资产情况的公告》)。

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3月6日,公司出售中信股份(股票代码: HK00267), 交易金额为 114.018.96 万元; 公司滚动利用闲置投资资金购入结构性 存款,期间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累计金额为141,708.36万元;公司处置金融资产 的交易金额合计 255,727.81 万元, 占 2017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.49%, 产生投 资收益 1,600.52 万元,净利润 1,200.39 万元 (未经审计),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净 利润的 4.05%。具体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名称	交易金额	投资收益	净利润
1	中信股份	114,018.96		
2	结构性存款	141,708.86	1,600.52	1,200.39
合计		255,727.81	1,600.52	1,200.39

注: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5 日发布 2019-001 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, 公司于 2019

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。

公司将中信股份指定为"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",其价值波动和处置均不影响当期损益,仅分红收入可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从而影响当期损益。 特此公告。

>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